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开封校区（北院）

教学楼设施项目（双人课桌椅）合同

甲方：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委托代理人：李海富

地址：郑州市中原区郑上路548号

联系电话：13937150637

乙方：河南飞冠实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欧领兵

地址：新郑市龙湖镇华南城6A区3-4层3373号

联系电话：13673366285



根据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开封校区（北院）教学楼设施项目的
中标通知书和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
经甲、乙双方协商，于2025年7月28日签订本合同。

一、产品（货物或设备）明细及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和规格	数量（套）	制造商（服务商）名称	单价（元）	总计（元）	备注
1	双人课桌椅	飞冠	课桌规格：长度为1200mm，宽度460mm，高度750mm。 学习凳规格：长330mm，宽240mm，高420mm。	900	河南飞冠实业有限公司	908.888889	818000	
总价：818000元 大写：捌拾壹万捌仟元整								

乙方承诺：质保期间我公司产品和配件出现质量问题，我公司保证免费维修或更换，并保证免收人工费、差旅费等一切费用。



详见附件：1. 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

2. 售后服务方案

二、合同金额

人民币（大写）：捌拾壹万捌仟元整（¥818000 元）。

合同价款的组成：货物（设备）价款及包装、运输、装卸、安装费用及相关材料费、调试费、软件费、保修、人员培训、税金等费用。

三、质量及技术规格要求

1. 乙方须按合同要求提供全新货物（设备）（包括零件、附件、备品备件等），货物（设备）的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参数、数量等符合乙方提供的样品和招标文件要求，其产品为原厂生产，且应达到乙方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中明确的技术标准。

2. 乙方应在本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供安装计划及质量控制规范，并于约定时间前进驻安装现场，待所有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甲方开始组织验收。

3. 如甲方无正当理由，不得拒绝接收（接收不等于对款式、质量的认可）；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有权采取适当的方式对乙方产品质量标准、规格型号、具体配置、数量以及安装质量和进度等进行检查。

四、交货时间、地点与方式

1. 乙方应于合同生效后 30 日历天内将货物（设备）运到甲方指定地点 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开封校区（北院），并按甲方要求安装、调试完毕，具备使用条件。

2. 乙方负责所供货物（设备）包装、运输、安装和调试，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甲方为乙方现场安装提供水、电等便利条件。

3. 安装过程中若发生安全事故由乙方承担法律责任。



4. 乙方安装人员应服从甲方的管理，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相关制度，否则一切后果均由乙方承担。

5. 货物（设备）交付使用前，乙方负责对提供货物（设备）进行看管，并承担货物（设备）的丢失、损毁等风险。

6. 乙方交由承运人运输的在途货物（设备），由乙方承担毁损、灭失的风险。

五、验收、调试及人员培训

1. 验收：到货后，乙方应向甲方移交所供货物（设备）完整的合格证及相关资料。乙方将安装、调试等工作完成后，由甲方组成验收小组，对货物质量、款式、规格等方面开展专项验收，自正式验收合格并交付给甲方之日起计算质保期。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与合同要求标准不符，甲方有权拒绝接收，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程序如下：

（1）到货验收。到货后；检查设备包装是否完好，有无破损、碰伤、浸湿、受潮、变形等情况。确认所验收货物件数与运输单据填写的件数、品牌及标准一致。如发现上述问题，应作详细记录，并拍照留据。

（2）成品（实物及数量参数）验收。到货并安装完成后检查货物外表有无残损、锈蚀、碰伤等，检查随机资料是否齐全，如货物说明书、操作规程、检修手册、产品检验合格证书等。逐件核对检查货物的规格、型号、及数量。以供货合同为依据进行核对，做好货物（设备）验收清单记录。

（3）质量验收。乙方按照合同条款、货物使用说明书的规定进行安装、调试后，由甲方自行进行质量验收，乙方技术人员参加，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时对照货物（设备）使用说明书，进行各种



货物产品参数检查货物（设备）的技术参数和性能是否达到要求，做好质量验收记录，验收结束出具验收报告。若货物（设备）出现质量问题，应将详细情况书面通知乙方。若验收不合格，乙方需在5个工作日内提交书面整改方案，10个工作日内完成整改并申请二次验收；二次验收仍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2. 调试：乙方负责对货物（设备）免费进行安装调试，并使其投入正常运行。

3.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对甲方人员进行必要的业务及服务培训，使其达到正确掌握货物（设备）使用要求。

六、履约保证金及付款方式

1. 乙方于本合同签订后3个工作日内向甲方缴纳合同总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人民币（大写）：肆万零玖佰元整（¥40900元），乙方未支付的，甲方有权在乙方应得货款中予以扣除。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天内，乙方不能完成本项目的供货、安装及调试工作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货物（设备）交付完成并验收合格后30日内，合同内货物（设备）无质量问题，双方无任何纠纷，甲方一次性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2.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所提供全部货物（设备）进场后，经甲方使用部门初步验收合格，乙方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并开具发票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乙方提供付款的相关手续并开具发票后30日内，甲方支付至合同总额的100%。

1. 付款形式：转账

4. 甲方银行账户信息

用户名：河南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用户名：河南飞冠实业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银行郑州淮河路支行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郑龙湖支行

账号：263717680622

账号：41050179383900001140

七、合同的履行、变更和解除

1. 合同签订后即具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均须认真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合同。

2. 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合同。如因项目需要变更，须经双方书面认可后方可变更。

3. 发生以下情况，经甲方通知乙方未及时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1) 乙方拒绝接受甲方的管理；

(2) 合同执行期间，乙方因自身问题不能正常供货，致使供货期延误超过三周的；

(3)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其他采购依据）标准；

(4) 所供货物（设备）不符合验收标准；

(5) 法律规定的其他情形。

4. 变更或解除合同的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规定办理。

八、违约责任

1. 除如因战争，严重水灾、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政府政策的重大变动等政府行为和其他甲乙双方认可的不可抗力事件外，甲乙双方不得随意解除合同，否则按违约处理。

2. 若乙方所供货物（设备）的品牌、型号、规格、技术参数标准、质量标准等，不符合招标（采购）、投标（响应性）文件（或采购依



据)规定和合同规定的,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如无法更换或更换后仍不符合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有权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支付合同价款的30%的违约金。因乙方更换而造成逾期交货的,则按逾期交货处理,乙方应负责更换并承担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

3. 乙方不能按时供货,除不可抗力事件外,每拖延一日应按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4. 乙方逾期三周不能供货,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30%的违约金,同时追究乙方责任。

5. 乙方将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后和安装过程中,甲方发现乙方所供货物(设备)、配件、等与甲乙双方确定的样品不符合的,乙方需向甲方支付每次不低于10000元的违约金,并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6. 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或要求乙方另行支付,用于补偿违约金不足的部分。

7. 项目验收合格后,因甲方原因未按期支付货款的,应按银行同期贷款利息(即LPR)补偿乙方损失。

8. 本货物(设备)的免费质保期为3年,如乙方违反本合同后附《售后服务方案》约定未及时履行售后服务义务的,每发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0元。甲方因乙方违约而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相应维修费用,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

9. 在合同履行期内,若乙方出现违约行为,将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被扣除后余额不足的,乙方须在3天内补足。

九、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签订和履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相关规定。



1. 甲乙双方因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合同签署地点质量技术监督单位进行质量鉴定。经鉴定质量合格，鉴定费用由甲方承担；鉴定质量不合格，鉴定费用由乙方承担，并承担违约责任，同时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也可直接起诉。

2. 因履行合同发生的争议，由甲乙双方直接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甲方住所地的人民法院诉讼。

3. 甲乙双方以签订合同时各自法人登记注册地为有效送达地址，在合同履行过程中，送达到该地址视为有效送达；如发生诉讼，该地址作为全部诉讼程序和执行程序送达地址，具有发生在人民法院签署送达地址确认书的法律效力。如变更送达地址，需提前 7 天书面告知对方。

十、合同的生效及其他.

1. 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陆份、乙方贰份，经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加盖公章后生效，合同履行完成后自行终止。招标（采购）和投标（响应性）文件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2.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解释顺序为：本合同及补充条款、中标通知书、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招标（采购）文件及补充通知。如果乙方的投标（响应性）文件及其附件高于国家行业标准的，以投标文件及其附件为准。

3. 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规定，除了承担违约金外，还要承担守约方向违约方追究违约责任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鉴定费、交通食宿费等。

4. 本合同未尽事宜，供需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 招标文件、技术规格书（技术参数及要求）、售后服务承诺均为本合同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REDACTED]。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李海高 郭永中

2025年 7 月 28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欧领兵

2025年 7 月 28 日

CS 扫描全能王



CS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